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: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樓

承辦人:候用校長 余豪傑

電話:3322101#7417

傳真: 3358254

電子信箱: mark@ms. tyc. edu. tw

受文者:桃園市中壢區中平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1年7月8日 發文字號:桃教小字第1110061859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

主旨:轉知交通部110年「交通安全教案及指引手冊」相關資料 一案,請查照。

說明: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11年7月5日臺教授國字第1110076853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有效提升學生安全意識,降低意外事故傷害,並減輕教師課程設計負擔,教育部爰依學生發生事故傷亡率較高的類型,區分「交通安全、水域安全、防墜安全、防災安全、食藥安全」五大主題,發展各學習階段適齡適性之安全教育課程教材,交通部已提供旨揭教材第一版併同其餘主題教案資源,已放置於教育部「教育雲」之教育大市集(https://market.cloud.edu.tw/)及「教育部國民中小學課程與教學資源整合平臺」(https://reurl.cc/e3bxvb)。

三、學校可依學生需求及學校特色,因地制宜選擇參考運用於領域課程教學或列為校訂課程,使教學更有彈性及教材更





為豐富,藉以強化學生交通安全素養及觀念;另本案教案 及指引手册已置於交通部資源分享網頁(https://reurl. cc/A7Nb8e)及本部上開網站,請鼓勵教師下載參考運 用。

四、請貴校將安全教育(包括通安全教育)納入111學年度國民 中小學課程計畫,並請學校運用前開課程模組發展相關課 程。

正本:本市各公立高中職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、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

副本:本局高級中等教育科、本局國中教育科電2022/07/08文章 15:8:50章



